

我市“11·22诚信日”发起人谈诚信： 持之以恒，打造洛阳诚信名片

我市在全国率先设立的“11·22诚信日”广受好评，今年在全省推广。诚信，正成为洛阳一张亮丽的名片。

作为诚信日活动的发起人，国家开发银行原总稽核师兼信用管理局局长史善新、金鑫集团董事长年永安，对设立诚信日感触颇深。

2005年11月8日，史善新在深圳信用论坛上倡议，把每年的11月22日定为“全国诚信日”。

2007年，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洛阳市城乡信用协会和金鑫集团共同发起，市委、市政府决定，在全国率先设立“洛阳11·22诚信日”。

2007年11月，国开行河南省分行、洛阳市城乡信用协会和金鑫集团担保公司

三方签订了《洛阳市中小企业和下岗失业人员担保贷款业务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国开行河南省分行将长期通过鑫融基公司、洛阳市城乡信用协会，向洛阳市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和个人发放贷款。

说起洛阳市城乡信用协会，金鑫集团董事长年永安是主要发起人之一。

年永安介绍，市城乡信用协会组织我市小微企业，集中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授信，采取整批调查、整批评审、整批上报等批量打包的方式，快速为企业解决融资难题，在中国金融业和信用体系建设中开创了“洛阳模式”。此外，市城乡信用协会每年还对会员企业开展信用评级活动，信用好的企业可以享受“手续简、额度高、费用低”的贷款服务。

“‘洛阳模式’让小微企业实实在在地享

受到诚信带来的财富，这不仅有利于构建诚信信贷体系，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而且有利于银行业的发展。”史善新说，2007年以来，国开行以“洛阳模式”为洛阳中小企业发放开发性贷款17.61亿元，没有一笔违约，担保公司没有一笔代偿，这说明洛阳中小企业信用状况良好，洛阳的基层信用建设是成功的。

“通过多年努力，民营企业家的信用意识普遍增强，恶意违约的道德风险有所降低。但总体上说，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尚未得到根本解决，基层信用建设任重道远。”史善新说。

信用状况的好坏，直接影响企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及市场竞争力。史善新认为，推进信用建设是个庞大的

系统工程。要做到“信用优则惠”“信用优则荣”，需要政府的政策指引和组织领导、金融机构的信贷政策导向、信用协会等组织的监督和互助互惠、企业和民众的积极参与。

在年永安看来，我市民营企业诚信意识还有待增强。他说，诚信是企业最有生命力的无形资产，他会一直坚持宣传诚信，促进洛阳诚信的发展，同时坚信洛阳今后的诚信建设会越来越完善。

本报记者 李迎博 高峰



市国资委创新机制 推动党风廉政建设

企业纪检监察干部 实行派驻交叉任职

本报讯（记者 李迎博）对企业的纪委书记（纪检委员）实行派驻交叉任职，是市国资委针对市属国有企业纪检监察体制机制的一项创新。目前，这一改革措施在市国资委直接管理的11户企业中先行试点，取得经验后将在市属企业中先行推广。

市国资委主任符同欣介绍，这项体制创新实行纪检干部统一派出、交叉任职、任期考核及纪委书记兼任企业监事会主席等管理模式。其中，纪检干部人选从各企业产生，国资委派驻，交叉任职，任期3年，经考核合格可以连任，但不得在同一企业连任。各企业纪委书记（纪检委员）的年度考核，将由国资委实施单列考核，并视考核结果确定考核等次和薪酬标准。

今年3月，市国资委组织人员集中力量开展了市属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组织建设现状调研。近年，由于我市企业改革改制、人员到龄退休和工作调离等原因，在被列入市国资委监管范围的16户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中，建立比较完善的纪检监察组织的仅3户，大多数市出资企业纪检监察组织机构不健全，人员配备不到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意见的要求，市国资委今年以来推出了一系列加强和完善纪检监察组织的举措。

针对调研中发现的组织建设不完善问题，市国资委于今年4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市属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组织的通知》，要求各市属企业认真按照上级精神，严格落实国有企业纪检监察机构设立、人员配备的明确规定，并要求各企业在5月底前健全和完善纪检监察组织。

近日，市国资委召开市属企业新任纪检监察干部集体廉政谈话会。新任企业纪委书记（纪检委员）纷纷表示，在新的纪检监察岗位上，将牢记使命、勇挑重担、以身作则、廉洁自律，使自己成为一名让党组织放心、老百姓满意的纪检监察干部，以实际行动和工作实绩为我市企业改革发展和反腐倡廉工作做出应有的贡献。

市网管办向网民发出倡议 推进网络法治化 争做中国好网民

本报讯（首席记者 李三旺 通讯员 王锐）日前，市网管办向全市互联网行业从业人员和广大网民发出“推进网络空间法治化，共筑洛阳网络空间好环境”的倡议。

倡议书提出，依法治网是依法治国的题中之义，也是必然要求。推进网络空间法治化，离不开国家、社会、个人的共同努力。倡议书从健全网站管理制度、尊重新闻作品版权等方面，倡议互联网从业人员和网民唱响主旋律。

倡议书提出，不制作、不传播违反国家法律、影响国家安全、破坏社会稳定、破坏民族团结和宗教信仰的新闻和信息。尊重新闻报道，尊重原文内容，尊重网络作品著作权。依法依规转载新闻报道和网络作品，不擅自篡改、篡改原意，拒绝“标题党”行为。

倡议书还提出，各网站、微博、微信要充分发挥传播优势，传播好全民守法、依法治国的理念，加强网络策划，号召网民传播网络正能量，争做中国好网民。

市网管办相关负责人介绍，倡议发出后，迅速得到市互联网协会、洛阳网等单位及网友的积极响应。

因地制宜引项目 带动群众奔富路



这是即将建成投用的洛阳蓝斯利甘草多糖萃取项目生产车间。

该项目位于洛宁县产业集聚区，总投资1.1亿元，采用先进的植物萃取技术生产甘草多糖，产品广泛应用于食品、凉茶和美白产品的生产。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年产值可达1.08亿元。目前，公司已在该县建立原料基地，大力引导群众发展果树、槐树及菌类种植，带动山区群众共同增收致富。

记者 梅占国 通讯员 李峰 摄



记者“走基层”来到新疆喀什库车县马尔洋乡皮里村，与孩子们一道翻山越岭去上学。

支持记者采访 保护公众权利

如何辨别 新闻记者证真伪？

方式一 二维码扫描

用智能手机扫描照片下方二维码，核验新闻记者证信息，如显示被查询人的样证信息和照片，说明是真记者证；如不显示，说明不是真记者证。

方式二 短信查询

用手机用户发送“CXXM记者姓名#单位名称”到10660840查询，如收到被查询人的证件信息，说明是真记者证；如收到“您查询的记者信息未找到……”等字样，说明不是真记者证。

方式三 网站查询

登录中国记者网（http://press.gapp.gov.cn）首页新闻记者证查询栏，输入新闻记者证相关信息，如显示被查询人的样证信息和照片，说明是真记者证；如显示“没有找到您想要查询的内容……”等字样，说明不是真记者证。



2014版新闻记者证